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安徽大禹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安徽大禹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因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参股公司安徽大禹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大禹怡亚通”）股东协商，对安徽大禹怡亚通向其大股东蚌埠禹投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蚌埠市禹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申请通过蚌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贷款人民币3,000万元事项达成一致意向。公司作为安徽大禹怡亚通股东，按照所持股权比例承担担保责任，公司为其提供49%比例的担保（即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47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两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2、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为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大禹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304MA2WHWJW2G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传奇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0年12月16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冠宜大厦2#楼21-22层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服务；供应链信息技术处理及咨询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货运代理（代办）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放射性物质）；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钻石、珠宝首饰、汽车、初级农产品、食品、酒水饮料、保健食品、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化肥、电子产品及配件、石油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矿产品（不含煤炭及其制品）、家用电器、家居用品、健身器材、卫浴用品及配件、仓储物流设备、计算机和电子设备、通信产品（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针纺织品、服装服饰、日用百货、数码产品、化妆品、计生用品、卫生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玩具、汽车及摩托车配件、鞋帽、箱包、皮具、钟表、乐器、眼镜、家具、工艺美术品（不含象牙及象牙制品）、五金制品、纸制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消防器材、建筑材料、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易制毒化学品）、金属制品、智能机器人的销售及互联网零售；工程机械设备租赁；网上贸易代理；物业管理；物业服务；粮食、农副产品的收购销售；受托档案管理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蚌埠禹投集团有限公司	5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49%

实际控制人：蚌埠市禹会区财政局（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安徽大禹怡亚通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科目	2021年3月31日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3,264.96
负债总额	2,250.18
净资产	1,014.78
营业收入	2,942.43
利润总额	15.16

净利润	14.78
资产负债率	68.92%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参股公司安徽大禹怡亚通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安徽大禹怡亚通融资需要,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为安徽大禹怡亚通的借款事项承担同比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义务,担保公平、对等。安徽大禹怡亚通目前经营情况稳定,信用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少。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四、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均基于参股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需要,是公司作为其股东所应履行的正常职责,体现了公司对参股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有利于参股公司更好的开展业务。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并将相关担保事项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438,351 万元(或等值外币),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136,407.62 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97,584.17 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597,344.94 万元的 351.15%,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 0 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70,561.16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9,683 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75,372.50 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597,344.94 万元的 12.62%。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

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